# 十六、主要标的信息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扬州远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 服务类 |
| --- |
| 名称：<br>扬州市公安局 2026 年和 2027 年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维护项目 2 包<br>服务范围：<br>交通标线、标志、护栏类建设维护；一、七大队（含辖区快速路）交通标线、标志、护栏类。<br>服务要求：<br>交通标线类<br>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768-200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1038-2015）《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及扬州市杨府办发[2016]125 号文件等相关标准要求设置设计。<br>1、标线材料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行业标准 JT/T280-2004《路面标线涂料》的标准，产品有交通部交通工程监理检测中心出具的合格证书。<br>2、道路标线漆划质量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行业标准 GB/T16311-2009《道路标线质量要求和检测方法》的标准。<br>3、一般标线分为溶剂型（冷喷）、热熔型、双组份及减速标线四种，溶剂型（冷喷）厚度 0.3mm-0.8mm，有效寿命 4-8 个月；热熔型厚度 0.7mm-2.5mm，有效寿命 20-36 个月；双组份型(喷涂)厚度 0.5mm-0.7mm，有效寿命 12 个月；双组份型(甩涂)厚度 1.5mm-3mm，有效寿命 12 个月。减速标线，宽度：15cm，20cm，30cm，基线的厚度 1mm-2mm，突起部分 3mm-7mm，突起部分间隔可调节约 5cm-8cm。减速标线漆材料为高品质热熔涂料，有效寿命 20-36 个月。白度和黄度要符合标准，并有良好的反光效果。 |

4、标线在使用时间内，发现标线有严重磨损（标线表面能见到沥青路面的）、剥落、裂纹等情况，必须自行重新漆划。

交通标志、护栏等设施建设维护维修类

1、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768-2009）《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768.2-2022）《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二部分：道路交通标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51038-2015）《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道路交通反光膜》GB/T18833 等相关标准要求设计设置。

2、交通标志的设计设置要符合按照扬州市杨府办发[2016]125 号文件中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标准有关规定要求。

3、标志、护栏（含绿岛护栏）、警示桩、交通凸面镜、防撞桶、悬臂杆、立柱杆、戗牌、指挥台、突起路标等设施的设计及特殊设施的设计设置需按交警支队的要求制作。

4、标志反光膜要求为 IV 超强级反光膜，通常为微棱镜型结构，使用寿命 10 年。

5、损坏更换的破旧不能使用的交通设施由维护单位自行处置。

服务时间：

2 年。本项目合同首签一年，在当年考核合格的情况下，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下一年合同。

服务标准：

交通标线类

道路交通标线(含导向箭头、文字标记)等施划要规范、清晰、无连续剥落、具有良好的夜间反光效果；道路交通标线施划应平直、整齐，标线界外不得粘有标线材料；标线线形应流畅，与道路线形相协调，曲线圆滑，不允许出现折线。交通标线杜绝以下质量问题：涂膜纵向有长的起筋或拉槽、涂膜表面有气泡和小沟、夜间反光不良、剥落和脱落、变色、在涂膜上出现凹坑网状裂缝，起泡现象。

采购人根据道路交通标线磨损情况和交通管理的需求，通知（口头或书面）中标人；中标人必须按照通知要求按时保质完成指定工作。中标人应在接到维护通知之时起立即派人维护，2 小时内维护完毕，情况复杂的，8 小时内维护完毕。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要求时限完成项目的，

采购人可委托其他中标人维护（维护费用按实际施工单位中标价结算）。市区重大活动标线复划按照采购人的施划进度时间要求完成。

交通标志、护栏等设施建设维护维修类

标志标牌维修要规范、齐全、醒目、字迹清晰、夜间反光效果好，清洁、无锈蚀，无斜边和折角；标志标牌立柱要坚固、无歪斜、无锈蚀；修复、更换的护栏和立柱需线型顺畅，表面色泽一致，外观不得有剥落、裂纹、疤痕和擦伤等缺陷；因更换立柱和标志设施等需要浇筑砼基础的要符合强度要求。质保期：3 年。

采购人根据道路交通损坏情况和交通管理的需求，通知（口头或书面）中标人；中标人必须按照通知要求按时保质完成指定工作。中标人应在接到维护通知之时起立即派人维护，2 小时内维护完毕，情况复杂的，8 小时内维护完毕。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要求时限完成项目的，采购人可委托其他中标人维护（维护费用按实际施工单位中标价结算）。市区重大活动标线复划按照采购人的施划进度时间要求完成。